

臺北市立中山女子高級中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

高三學生自習及生活管理實施辦法

一、目的：協助高三學生順利準備指考。

二、開放地點及時間

- (一) 期末考後至畢業典禮：5/25(一)至 6/12(五)仍屬學期中，須依課表於教室內正常作息。週一至週五 6:45~18:30(夜自習至 21:20)，星期例假日 8:00~17:30。(內掃時間第六節下課 15:00~15:20)
- (二) 畢業典禮後：自 6/13(六)起至 7/2(四)。週一至週五 6:45~21:20，假日 8:00~17:30，實施併班自習以節約能源，優先開放逸仙樓 2 樓長安東路側「信敬業樂群簡捷敏」8 間教室，人數過多時才開放第 9 間教室(建國北路側；屆時依教務處公告為準)，圖書館不開放自習。

三、規定事項

(一) 服裝規定：

1.

週一至週五穿著整齊校服(含鞋襪)，未依規定者，師長得請其立即改善，否則得禁止其入校。
--
2. 例假日到校需攜帶學生證並配合門禁刷卡登錄，才能進校自習。畢業典禮後，須在指定教室自習。

(二) 作息規定：須在教室內安靜自習，並配合學校上(下)課時間作息，禁止隨意於校園走動，或至圖書館自習。同學在教室內自習，不得搬動桌椅至室外，或堆放個人物品於走廊櫃上，並應注意音量不影響周邊同學自習安寧。

(三) 門禁管制規定：

1. 為維持學校正常運作，須配合學校上(放)學時間進(離)校，其餘時段需經學務處或教官室核准後，始可取得外出證明出校門。
2. 中午時間禁止外出用餐，以維持校園秩序的一致性。

(四) 教室清潔：

1. 5/22(五)期末考大掃除。期末考後要請長假的同學務必將置物櫃、座位區的個人物品清空。
2. 5/22(五)~5/29(五)內外掃工作仍由各班負責。
3. 5/29(五)~6/12(五)外掃區由高二學妹打掃，教室及走廊仍由各班自行負責。6/12(五)畢典結束，非自習教室班級須全面清空、清潔，不返校自習的同學務必將置物櫃、座位區等個人物品全數清空。
4. 6/13(六)~7/2(四)(依教務處規定為準)自習教室由返校自習同學分工負責，須做好垃圾清理、資源回收與廚餘處理，以保持教室自習品質。

(五) 清理個人物品時段：

1. 第一次清理：5/22(五)期末考結束後各班進行大掃除，逸仙樓教室內請勿沖水清洗地板，同學們清理所有個人物品，申請長假的同學，須將所有個人物品(含座位區、置物櫃)完全淨空。考科參考書回收請送至「逸仙樓一樓研討室(國文科辦公室旁)」或衛生組，將統一捐贈市政府「延慧書庫」，其餘教科書、講義、雜誌(含英文雜誌)請送資收室回收。
2. 第二次清理：6/11(四)教室淨空，準備畢業典禮。畢典後未開放集中自習之教室將上鎖禁止人員進入，請務必於畢典結束，將教室全面清空、清潔(含公物)。安排為自習教室的班級，則請畢典後未返校自習的同學，務必清空所有個人物品。若因防疫因素無集中自習，務必請不返校自習的同學將置物櫃、座位區等個人物品全數清空。
3. 第三次清理：請高三返校自習同學務必於 7/2(四)(依教務處規定為準)將所有個人物品及書本攜回，7/3(五)高三教室停止開放，將布置高三考生休息室。指考結束，將全面清空教室，個人物品未攜回者，將由學校進行清除。